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5-056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
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于2025年7月22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六人,实际出席董事六人(其中,董事李锐锐、独立董事游维斌、徐小宇、吴鹏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仁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讨论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抵押贷款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富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饮料”)拟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960万元,河南饮料拟以名下不动产(上述贷款提供抵押,公司为河南饮料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此次贷款额度在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之内,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河南中富饮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09月19日
3.住所:河南省新乡市卫辉市唐庄镇依农路与S307交叉路口向南50米路西1号
4.法定代表人:周雨泰
5.注册资本:5000万人民币
6.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饮料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河南饮料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公司持有河南饮料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Table with 2 columns: 项目 (Item) and 2025年1-6月 (2025年1-6月) (2025年1-6月)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Rows include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etc.

三、抵押物基本情况
序号 抵押物名称 权属证书编号 土地面积(m²) 建筑面积(m²)
1 河南中富饮料有限公司不动产 豫(2020)卫辉市不动产权第000842 83868.35 288752.50
根据河南博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出具的《房地产估价价值评估报告》(博宇预评估字第202507032号),上述不动产评估价值为5951.25万元。除本次抵押外,上述不动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法律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流动资金贷款:960万元;借款期限:1年;利率:以银行最终审批利率为准。河南饮料以名下不动产(不超过960万元的最高未偿本金余额)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及购买设备的议案(一)》
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富容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容器”)已在上海市嘉定区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富粤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富粤”),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为加强在华东地区的发展,杭州容器拟对上海富粤增资3000万元,用于租用工业厂房,购买建设无菌灌装生产线。
2.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及购买设备的议案(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中富瓶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瓶胚”)已在辽宁省沈阳市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沈阳富粤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富粤”),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为加强在东北地区的发展,沈阳瓶胚拟对沈阳富粤增资1000万元,购买建设无菌灌装生产线。
4.公司在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新疆富粤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富粤”),注册资本4000万人民币。为加强在新疆地区的发展,拟购买工业厂房,建设饮料灌装生产线及配套PET瓶、瓶胚等饮料包装生产设备。
5.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具体实施,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5-057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抵押贷款
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被担保对象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富饮料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上述担保均是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
一、基本情况概述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5-058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孙公司增资及
购买设备的公告(一)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概述
2.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3.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产业规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在充分发挥当地资源优势和结合公司品牌优势的同时,实现公司业务拓展,提升整体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营收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4.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5.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9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管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及高管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减持计划披露日,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亚电子”)董事陈华辉持有公司股票2,387,3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4%;公司董事杨文华持有公司股票2,552,7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9%;公司董事陈霖森持有公司股票1,800,0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公司董事会秘书HUANG JUAN持有公司股票2,239,6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9%。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董事陈华辉、杨文华、陈霖森和董事会秘书HUANG JUAN减持计划公告,详见《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2025年7月22日收到上述董事及高管发表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董事陈华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90,000股;董事杨文华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600,000股;董事陈霖森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49,896股;董事会秘书HUANG JUAN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50,000股。

Table with columns: 姓名,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减持数量,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完成时间, 减持比例, etc. Lists details for 陈华辉, 杨文华, 陈霖森, and HUANG JUAN.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姓名: 陈华辉

股票代码:辽港股份 股票代码:601880 公告编号:临2025-038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87元(含);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85元(含);
● 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期:2025年7月22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2024年度回购股份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经营的合理回归,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控股股东营口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提议公司制定第二次股份回购方案,再次启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6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第二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9)。2024年9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4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3)。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2025年6月26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将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库存后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39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21日,除权(息)日为2025年7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7号)。
根据公司回购方案,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回购、缩股、配股或其他方式除权除息事宜,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法律法规要求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
本次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87元(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85元(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于2025年7月22日生效。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1+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本次现金分红为差异化分红,上述现金红利指以实际分派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根据公司于2025年7月14日披露的《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司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司中每股现金红利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计算公式如下:每股现金红利=(参与分配的股本总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总股本=(23,638,388.474-0.0239)÷23,905,474.669=0.236元/股。本次实际回购方案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股和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未发生变化,流通股股份变动比例为0。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1.87-0.0236)÷(1+0)=1.85元(含)。
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84,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调整后,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84,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85元进行回购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45,405.4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0%;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42,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1.85元进行回购测算,回购股份数量为22,702.7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95%。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满后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5-060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概述
2.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3.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产业规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在充分发挥当地资源优势和结合公司品牌优势的同时,实现公司业务的拓展,提升整体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营收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4.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5.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二、被投资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新疆富粤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张国良
4.注册资本:4000万人民币
5.股东及比例:公司持股100%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饮料生产;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销售;仓储设备租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新疆富粤食品科技100%股权。
8.主要财务数据:公司持有新疆富粤食品科技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三、抵押物基本情况
序号 抵押物名称 权属证书编号 土地面积(m²) 建筑面积(m²)
1 河南中富饮料有限公司不动产 豫(2020)卫辉市不动产权第000842 83868.35 288752.50
根据河南博宇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5年7月16日出具的《房地产估价价值评估报告》(博宇预评估字第202507032号),上述不动产评估价值为5951.25万元。除本次抵押外,上述不动产不存在其他抵押权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法律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扣押、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流动资金贷款:960万元;借款期限:1年;利率:以银行最终审批利率为准。河南饮料以名下不动产(不超过960万元的最高未偿本金余额)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具体金额以最终签订的借款合同、抵押合同为准。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000659 证券简称:珠海中富 公告编号:2025-059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对孙公司增资及
购买设备的公告(二)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概述
2.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3.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产业规模,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在充分发挥当地资源优势和结合公司品牌优势的同时,实现公司业务的拓展,提升整体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营收和盈利能力,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4.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5.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中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证券代码:600617 证券简称:国新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0
山西省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etc. Lists details for 山西晋华燃气有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晋华燃气申请的5,000万元贷款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在公司股东大会核准的担保额度内为其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担保期限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以租赁合同项下最晚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为准)。晋华燃气另一股东中油金鸿华北投资管理中心提供反担保,对外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及各级子公司的正常运营及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额度范围内,晋华燃气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山西天然气合营公司,山西天然气所提供的担保行为属于晋华燃气开展业务,有利于晋华燃气筹集资金,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对晋华燃气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分析,晋华燃气以其自身拥有所有权的资产向山西天然气提供反担保,晋华燃气另一股东中油金鸿华北投资管理中心提供反担保,晋华燃气以其自身拥有所有权的资产向山西天然气提供反担保,晋华燃气以其自身拥有所有权的资产向山西天然气提供反担保,晋华燃气以其自身拥有所有权的资产向山西天然气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召开了专门会议并审议通过;2025年5月7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担保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审议。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etc. Lists details for 山西晋华燃气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43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于2025年6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现将本次司法拍卖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拍卖的基本情况
成渝金融法院于2025年7月21日10时至2025年7月22日10时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公司股东阙文彬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部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6月16日、2025年6月2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二、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2025年7月22日,公司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item.taobao.com/sfItem/92542781930.htm)查询及电话确认,获悉公司股东阙文彬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44,172,769股已被成功拍买。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名:李波俊等62名竞买方通过各自的竞买号于2025/07/22 10:28:47在阿里资产平台开拍的“被执行人阙文彬持有的44,172,769股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新里程;证券代码:002219)股票”项目公开竞拍,按照规则各自自愿出价,以各自出价竞得相应股份数。总成交价为:¥87,521,875.19(捌仟柒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玖圆壹角四分)。
三、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2025年7月22日,公司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item.taobao.com/sfItem/92542781930.htm)查询及电话确认,获悉公司股东阙文彬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44,172,769股已被成功拍买。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名:李波俊等62名竞买方通过各自的竞买号于2025/07/22 10:28:47在阿里资产平台开拍的“被执行人阙文彬持有的44,172,769股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新里程;证券代码:002219)股票”项目公开竞拍,按照规则各自自愿出价,以各自出价竞得相应股份数。总成交价为:¥87,521,875.19(捌仟柒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玖圆壹角四分)。
四、本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2025年7月22日,公司通过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网址:https://sf-item.taobao.com/sfItem/92542781930.htm)查询及电话确认,获悉公司股东阙文彬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44,172,769股已被成功拍买。
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发布的《成交确认书》,网络拍卖竞价结果如下:
“用户名:李波俊等62名竞买方通过各自的竞买号于2025/07/22 10:28:47在阿里资产平台开拍的“被执行人阙文彬持有的44,172,769股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新里程;证券代码:002219)股票”项目公开竞拍,按照规则各自自愿出价,以各自出价竞得相应股份数。总成交价为:¥87,521,875.19(捌仟柒佰伍拾贰万肆仟柒佰柒拾玖圆壹角四分)。
五、备查文件
1.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成交确认书;
2.成渝金融法院《网络司法拍卖事项通知书》(2025)渝87执170号之一。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三日